

# 互联网金融新规频出加速P2P企业洗牌

前7个月我国直接对外投资增20.8%

据新华社电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司长周柳军14日说,今年前7个月,我国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635亿美元,同比增长20.8%。预计全年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增速将在10%至15%的区间。

周柳军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我国制造业对外投资活跃。今年前7个月,流向制造业的投资58.6亿美元,实现了61.4%的高速增长,其中装备制造业投资23.8亿美元,同比增长73.7%,占制造业投资的40.6%。截至目前我国企业共在境外设立制造类企业6000多家,累计直接投资582亿美元。

商务部数据显示,前7个月,我国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直接投资额达73.9亿美元,同比增长58.5%。同时,中国企业对美投资热情较高,投资额达38.3亿美元,同比增长35.8%。

周柳军说,我国对外投资与承包工程业务结合愈发紧密。例如,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有65年历史的澳大利亚第三大建筑商约翰·霍兰德公司100%股权,并通过该公司中标了一项合同额27亿澳元的高速公路项目,成为我国企业通过跨国并购成功开拓发达国家承包工程市场的典型案例。

**平安银行  
上半年净利润116亿**

本报记者 周文静

8月14日,平安银行发布2015年上半年度业绩报告。上半年该行实现营业收入465.75亿元,同比增长34.09%;准备前营业利润281.9亿元,同比增长48.39%;在拨备计提同比增长128.64%的情况下,实现净利润115.85亿元,同比增长15.02%;基本每股收益0.84元,同比增长0.11元。

得益于投行、托管等业务的快速增长,该行的中间业务收入大幅增加,理财与结算、信用卡等业务手续费收入也保持了良好表现。报告显示,平安银行上半年实现非利息净收入154.57亿元,同比增长51.85%,为2012年上半年的4.46倍。其中投行业务收入36.95亿元,同比增长154%,托管费收入15.19亿元,同比增长157%。非利息净收入占比达到33.19%的历史新高。

**搜于特  
拟定增募资35亿元**

本报记者 任明杰

搜于特8月14日晚间发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显示,公司拟以不高于18.91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8508.72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全部用于“时尚产业链管理项目”、“时尚产业品牌管理项目”、“时尚产业商业保理项目”、“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表示,计划在未来三年(2015—2018年)期间,预计投入60—100亿元人民币资金,在巩固提升现有服装品牌业务基础上,充分利用公司在时尚产业深耕多年所积累的资源和所做的投资布局,以供应链管理、品牌管理及互联网金融业务为核心,大力向时尚生活产业的各领域增值服务领域发展,为产业链各个环节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增值服务。

A02

■新华社记者 许晟 吴雨

近期,最高人民法院时隔24年后重新发布对民间借贷的司法解释,这是继央行等十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后,P2P行业又一项影响深远的新规。在P2P网络借贷业务边界不断清晰、监管日趋规范的同时,新规对于利率、担保等方面的规定或将加速P2P企业洗牌。

据网贷之家最新发布的数据,截至7月底,全国P2P网贷行业平台数量已达3031家,7月份新增问题平台109家,累计问题平台已达到895家,占平台总数近三分之一。随着指导意见发布和司法解释出台,P2P平台的监管趋严,不少P2P企业对未来发展前景有所担忧。

对于如此之高的问题平台比例,从事P2P网贷业务的冠群驰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席风控官钱静波认为,前几年出现问题的平台很大一

部分是“圈钱”诈骗,是道德风险和法律风险问题,这类问题平台的比例将随着行业门槛的提高以及监管的到位得到有效控制。

根据指导意见,P2P要坚持平台功能,为投资方和融资方提供信息交互、撮合、资信评估等中介服务,不得提供增信服务,不得非法集资。延续此前指导意见的要求,本次最高法的司法解释也明确了P2P平台的信息中介性质。

指导意见明确了P2P业务的投融资主体应当是个体,借贷方式应是直接借贷,并将其纳入民间借贷范畴,受现行法律法规约束。”鑫诺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升辉日前在中国互联网金融媒体监督委员会组织的研讨会上说,指导意见没有突破现行民事法律的同时,把P2P业务纳入了监管,其中,是否是直接借贷,将成为判定是否是P2P业务的关键”。

民间借贷和非法集资,一直以来纠缠不清,难以划分明确的界限。王升辉认为,此前在发展

P2P等互联网金融业务时,面临着政策的不确定因素,“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规定”等新规陆续出台,对P2P业务有了更为明确的定位,这将极大降低政策的不确定性风险”。

业内人士认为,P2P网贷行业正在迎来重新洗牌的格局。一些踩着“红线”违规经营的中小公司将面临淘汰命运。同时,一些合规经营的平台将脱颖而出,促进互联网生态健康发展。

针对民间借贷的利率与利息,《规定》划分了3个借贷利率区间,给出了明确的“两线三区”解释:24%以内受法律保护,36%以上不受法律保护,24%至36%之间由借贷双方协商解决。

对此,专家表示,一些资金成本过高的平台或将面临巨大的经营压力,如果不能有效降低成本,或难逃关门的结局。

某种程度上来说,相关措施的出台,会增加P2P平台的运营和管理成本,因此很多P2P平台企业都在力争把业务板块做大、把生态圈做

完整,以消化相应的成本和风险,以获取更多的生存空间。”钱静波认为,随着此类成本上升,势必会使一些中小平台企业“知难而退”,这是行业发展的自然现象,随着后续监管细则的出台,必将进一步促进整个行业的长远健康发展。

P2P平台如何确保资金安全,依然是摆在行业发展面前的问题。

此前,银行一般会因为担心P2P企业的风险和合规经营问题,与P2P企业开展托管等合作比较审慎。不少P2P企业只好转而寻求第三方支付机构帮忙,进行资金托管。日前,央行出台的相关文件明确关闭了第三方支付平台为P2P做资金托管的大门,鼓励银行成为P2P企业的资金托管方。

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所长金融研究室副主任尹振涛认为,目前P2P平台已明确业务发展定位,随着下一步P2P监管细则的出台,将有助于P2P企业与金融机构开展合作,做好投资方与融资方的中介服务,成为银行等传统金融的服务的有力补充。

# 信托重回向上轨道 投资类业务成增长新动力

■新华社电

我国信托行业近期重拾升势。中国信托业协会近日公布的数据显示,二季度末,我国信托资产规模已超15万亿元,而证券投资类信托则成为上半年最受瞩目的投资领域。

近段时间,信托业有三大特点值得关注:一是信托资产规模在今年二季度一改此前颓势,出现明显向上态势。而2013年三季度至2015年一季度,信托资产规模同比增长率一度逐季下滑。

二是信托产品收益率大幅回升。二季度已清算信托项目为受益人实现的年化综合实际收益率为10.19%,环比提高2.08个百分点,同比提高3.32个百分点。

三是投资类信托占比大幅提升。去年四季

度末这一数据为33.70%,今年一季度末上升到35.52%,二季度末已达到39.33%。

在复旦大学信托研究中心主任殷醒民看来,投资类信托比重的变化是信托投资功能强化的客观反映,顺应了我国经济向更高级形态转变的新资金配置特点,将储蓄资金转化为更有效率的投资资金成为我国金融结构优化的主要内容。

从信托资金投放领域来看,二季度末,证券投资类信托以3.02万亿元规模,超过基础产业信托居第二大投资领域,其中股票投资类规模为1.41万亿元。投向工商企业、基础产业以及房地产的资金占比则在下降。

殷醒民指出,信托业在业务转型中增加投资类信托占比,实际上正在提高和放大我国各

种储蓄资金对资本形成与经济增长的正向作用。储蓄资金只有转化为有效投资才会带来更高回报率,合适的投资渠道才能提高一个国家生产能力更高的劳动生产率。”

西南财经大学信托与理财研究所所长翟立宏说,在经济发展和金融市场的变革下,信托公司增长动力发生重要转变:信托业不再依靠垄断信托制度获利,传统的聚焦于融资端的通道业务、融资类业务难以有高速增长;而聚焦投资者需求,提升信托公司主动管理能力和专业性水平、积极创新将逐步成为信托业发展的新动力。

在华融信托研究员袁吉伟看来,工商企业、基础产业及房地产的信托资金占比下降,则反映经济下行压力下,资金配置对风险因素有更

多考虑。

殷醒民认为,随着近段时间股市调整,资本市场逐渐回归到价值投资的基本趋势,证券投资在资金信托的占比会经历一个缓慢下降的过程,这也是信托公司适应证券投资市场更加理性的选择。

信托兑付风险问题一直备受关注,数据显示,二季度末信托业的风险项目个数为450,规模为1034亿元,比一季度末增加60亿元,不良率为0.65%。

下半年信托到期兑付量依然较大,机构数据显示,四季度到期兑付量达到1.15万亿元。业内人士表示,虽然去年年底设立的“信托业保障基金”提供了有助于缓释和消除风险的行业风险管控机制,但行业整体仍面临较严峻考验。

# 严厉打击保荐代表人违法入股行为

(上接A01版)借用他人名义受让、持有拟上市公司股权,并在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并解除限售后卖出,获取巨额非法利益。作为保荐机构的证券从业人员,在执业过程中理应严格遵守法律规定,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立场,向监管机构和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核查意见。而李黎明、戴丽君等人利用职务优势违法入股后,无法保持其独立性,必将严重影响其对拟上市公司核查意见的客观公正性,也将影响保荐

机构依法履行保荐责任,最终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危害巨大。

证监会三令五申保荐代表人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恪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规范,尽责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义务,不得通过保荐业务谋取任何不正当利益,不得以任何名义或方式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保荐代表人在执业过程中要遵守职业道德准则,珍

视和维护保荐代表人职业声誉,保持应有的执业谨慎,不可触碰法律红线。

邓舸表示,几件案件反映出,证券公司合规工作必须加强,证券公司不能唯业绩和利益至上,而忽视合规运营和风控管理,罔顾从业人员的道德风险,最终公司名誉扫地,个人职业生涯断送,务必引以为戒。证券公司要高度重视风控管理和合规建设,完善制度,排查漏洞,确保将证监会各项要求落实到位,要加强

对投行团队的教育和监管,杜绝保荐代表人和发行人之间发生任何形式的权钱交易、利益输送等不法行为。

邓舸强调,对保荐代表人借保荐机会违法入股牟利的行为,证监会将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坚持从严从快打击,本着“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的原则,一经发现,绝不姑息,净化从业队伍,提高行业守法意识和诚信水准。证券从业人员要加强行业自律,共同维护好行业形象。

# 证监会多举措促进并购重组市场化

泰达股份:天津爆炸事故影响轻微

泰达股份8月14日晚间公告称,2015年8月12日23:30左右,天津港国际物流中心区域内瑞海公司所属危险品仓库发生爆炸,造成人员和财产损失。公司所属企业主要经营场所均离事发区域较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亦未发生重大人员伤亡。爆炸发生后,公司立即进行了调查,目前仅公司本部办公环境受到轻微影响。同时,公司在事发第一时间投入力量积极参与政部门、控股股东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的现场救助、疏散工作。(任明杰)

(上接A01版)根据前期调研,市值管理的主要目的是鼓励上市公司通过制定正确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改进经营管理、培育核心竞争力,实实在在地、可持续地创造公司价值,以及通过资本运作工具实现公司市值与内在价值的动力均衡。上市公司和相关机构应正确把握市值管理的核心理念,绝不触碰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高压线”。监管部门将依法支持上市公司开展市值管理,坚决打击以“市值管理”为名进行的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目前,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正在牵头推进市值管理的进一步研究工作。

此外,邓舸透露,证监会将开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信息技术专项检查。今年初,证监会制定了2015年度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按照既定安排,证监会拟于8月中旬对部分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进行信息技术专项检查。检查涉及证券、基金、期货经营机构(含相关子公司)信息技术系统管理及运行安全等事项。

一是检查对象的信息技术系统管理情况,信息技术系统、网络通信等是否符合安全性、合规性要求,是否全面梳理各个业务环节的信息技术

风险,建立必要的信息技术风险识别、监测、防范机制。

二是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落实《关于加强证券公司信息系统外部接入管理的通知》及《关于清理整顿违法从事证券业务活动的意见》的情况,并查找公司可能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邓舸表示,检查中,对证券、基金、期货经营机构的资产管理等业务的开展情况也会予以关注。对证券违法违规行为,证监会将一如既往,依法查处,坚决打击,切实维护正常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利益。

# 鹏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向员工提供无息贷款投资旗下偏股型基金的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5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员工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旗下基金未来表现的信心,根据“依法合规、自负盈亏、风险自担”的原则,拟向员工提供无息贷款,用于员工申购/认购公司旗下偏股型基金及/或拟定期开放的偏股型基金,并承诺至少持有一年。

公司及员工将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基金”)保持利益一致,同舟共济,同心成志,共同维护和分享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投资机遇。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5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向员工提供无息贷款投资旗下偏股型基金的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5日